**中建安装集团上海公司集采中心招标公告**

一、 工程项目名称及招标标的物： 宁波海尔施 项目 电缆 公开采购招标

二、 投标人资格

1. 投标人必须是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，具有合法经营资质、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的独立法人；

2. 注册资金不低于（含）50万元（限值标准一般为招标金额的20%以上）；

3. 在中建“云筑网”集采平台注册的潜在合格供应商或合格供应商；

4. 投标人具有项目必须的技术条件或经营能力，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和良好的社会信誉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；

5. 本项目接受/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 其他要求： 付款方式 ：无预付款，货到现场验收合格后付到70%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到95%，5%质保金两年。

四、 投标须知

1. 标的物品牌要求：江苏南洋

2. 投标单位无需交纳投标保证金；

3. 本次招标要求/无需编制技术标；（如要求编制技术标，增加技术表要求）

4. 商务报价直接在中建“云筑网”集采平台提交；

5. 投标人须提供法人代表委托书；如投标人为代理商，还须提供生产者或其驻中国办事机构（或生产者授权的中国境内具有授权资质的代理机构）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原件或投标人取得的产品代理证书（原件）；

6. 中标通知发出后（或口头通知），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（如报价过低等）拒签合同，否则我司有权将其列入黑名单，2年内不得参与我司组织的招标、报价业务；

7. 上述非商务报价资料及文件均应加盖公章，扫描为PDF格式在商务报价时以附件方式上传；

其他要求：第一轮报价后我司会核实技术要求和报价内容是否符合招标要求，第二轮报价为最终报价作为定标依据。如果第一轮报价过高有虚报价格的且与第二轮报价差价大于10%的废除其中标资格（招标要求变更导致的等特殊情况除外）

8. 招（投）标文件与合同以及补充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五、 投标文件递交时间及方式

1. 投标文件递交时间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，逾期我司将不接受投标文件；

2. 投标文件递交方式：在中建“云筑网”集采平台线上提交。

六、 本次招标联系事项

招标联系人：   高      联系电话：  18071616818

项目联系方式：靳鹏 15221678487

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集采中心